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03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汇总)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
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汇
总)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
织部(汇总)(部门名称，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承担区委党的建设（基层组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责。围绕党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加强全区党的建设的建议。负责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的宏观指导，综合研究党的组织工作、干部工作、人才工作重要方针政策，制定或参与制定全区性重要政策和制度。

2. 统筹全区党员队伍建设、组织员队伍建设的宏观指导以及全区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党的组织制度、党内生活制度建设。协调指导全区党代表大会、党代表会议、人民代表大会的选举工作。负责全区党代表大会代表的日常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全区党组织建设特别是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调查研究、政策制定和宏观指导。负责全区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工作的谋划指导和组织推动。承担区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职责。

3. 负责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宏观管理。研究提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规划以及干部管理体制的建议，指导领导班子思想作风建设。负责全区干部的宏观管理。负责提出区委管理的领导班子调整、配备的建议。负责区委管理干部的考察，办理职务任免、工资、待遇、退休审批手续。综合管理优秀年轻干部队伍，统筹选育管用工作，指导协调妇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培养选拔工作。负责对口支援西藏、新

疆干部人才的选派管理及有关工作。负责营职及以上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负责区委组织部管理的各机关、事业单位股级干部审批备案工作。负责全区选调生、大学生村官的管理、培养和宏观指导。

4. 负责全区干部教育培训的宏观管理、统筹协调、指导检查。研究拟订全区干部教育工作规划。组织实施区委管理干部和一定层次其他干部的培训。承担区党员干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负责全区组织系统干部监督工作的综合协调和宏观指导。组织开展选人用人工作和执行干部监督制度规定情况的监督检查，处置反映违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政策法规选人用人问题及领导干部相关问题的举报。负责全区干部考核工作的宏观指导和督导检查，组织实施对区委管理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考核工作。指导全区机关目标绩效管理，组织实施区级机关职能绩效目标考核。承担区干部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5. 研究拟订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管理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党群系统及镇街下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录用调配、考核奖惩、培训、工资福利和退休审批等工作。指导全区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党群系统及镇街下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建设。

6. 负责全区人才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牵头抓总，统筹推进人才政策和规划制定落实。负责各类高层次人才

的联系服务工作。负责区管优秀专家的选拔管理。承担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负责区人才联谊会的工作指导。

7. 负责全区组织工作的检查督促，及时向区委反映重要情况，提出建议。

8. 统一管理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归口管理区委老干部局。

9.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7.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37.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18.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18.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5.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35.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35.04	总计	62	535.0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5.04	535.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7.11	337.1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7	1.07					
2013101	行政运行	1.07	1.07					
20132	组织事务	335.37	335.37					
2013201	行政运行	261.42	261.4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3.95	73.9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67	0.67					
2013601	行政运行	0.67	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6	38.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97	37.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4	0.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3	37.73					
20808	抚恤	0.99	0.9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99	0.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9	19.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9	19.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7	10.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2	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78	21.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8	21.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8	21.78					
229	其他支出	118.00	118.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8.00	118.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18.00	11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
北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5.04	343.09	191.95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337.11	263.16	73.95			
20131	党委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1.07	1.07				
2013101	行政运行	1.07	1.07				
20132	组织事务	335.37	261.42	73.95			
2013201	行政运行	261.42	261.42				
2013299	其他组织 事务支出	73.95		73.95			
20136	其他共产 党事务支 出	0.67	0.67				
2013601	行政运行	0.67	0.6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8.96	38.9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7.97	37.97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0.24	0.24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7.73	37.73				
20808	抚恤	0.99	0.99				
2080899	其他优抚 支出	0.99	0.99				
210	卫生健康	19.19	19.19				

	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9.19	19.19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0.97	10.97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8.22	8.22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1.78	21.78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1.78	21.78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1.78	21.78				
229	其他支出	118.00		118.00			
22904	其他政府 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 出	118.00		118.00			
2290402	其他地方 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 的支出	118.00		11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7.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37.11	337.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8.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96	38.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19	19.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78	21.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18.00		118.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5.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35.04	417.04	118.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35.04	总计	64	535.04	417.04	11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汇总)

金额单位: 万

2024 年度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17.04	343.09	73.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7.11	263.16	73.9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7	1.07	
2013101	行政运行	1.07	1.07	
20132	组织事务	335.37	261.42	73.95
2013201	行政运行	261.42	261.4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3.95		73.9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67	0.67	
2013601	行政运行	0.67	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6	38.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97	37.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4	0.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3	37.73	
20808	抚恤	0.99	0.9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99	0.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9	19.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9	19.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7	10.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2	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78	21.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8	21.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8	21.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4.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4.68	30201	办公费	0.1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9.2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6.4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0.37	30205	水费	0.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21	30206	电费	0.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2	30211	差旅费	1.6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8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0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8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15.29	公用经费合计					27.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8.00	118.00		118.00	
229	其他支出		118.00	118.00		118.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8.00	118.00		118.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18.00	118.00		11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余额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织部(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组

织部(汇总)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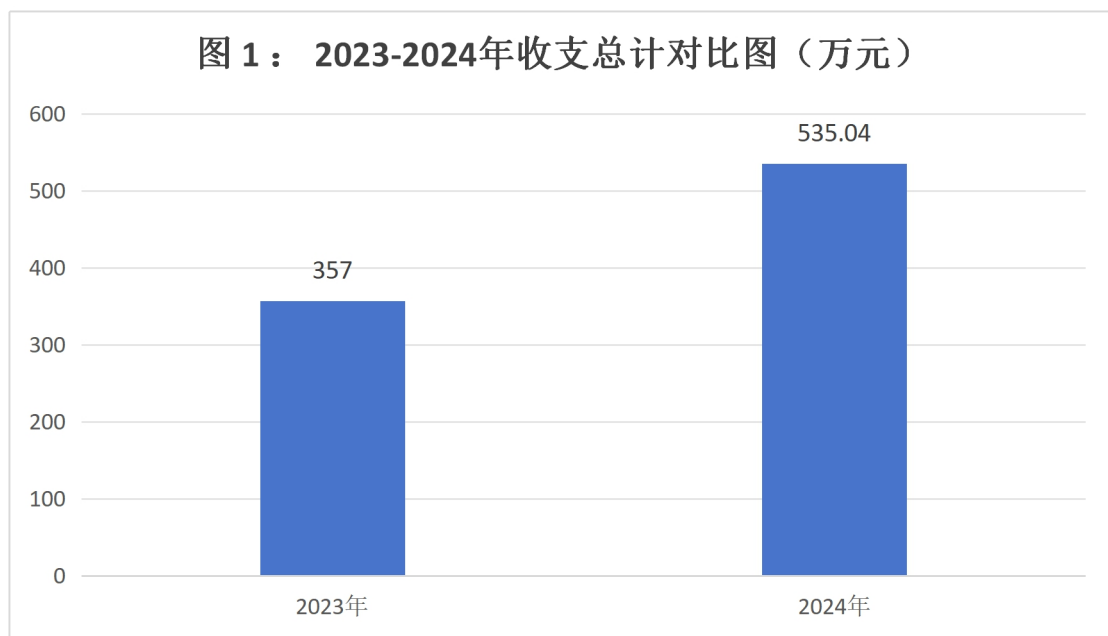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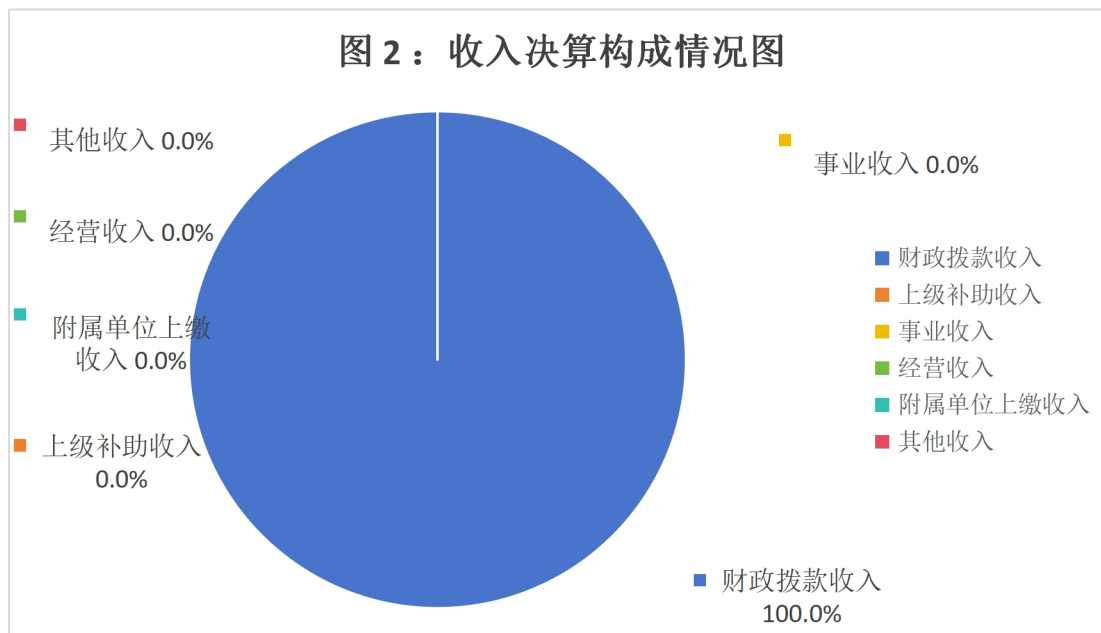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35.04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78.04 万元，增长 49.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机构改革要求，区委老干部局及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划转至我单位，人员增加，故收支均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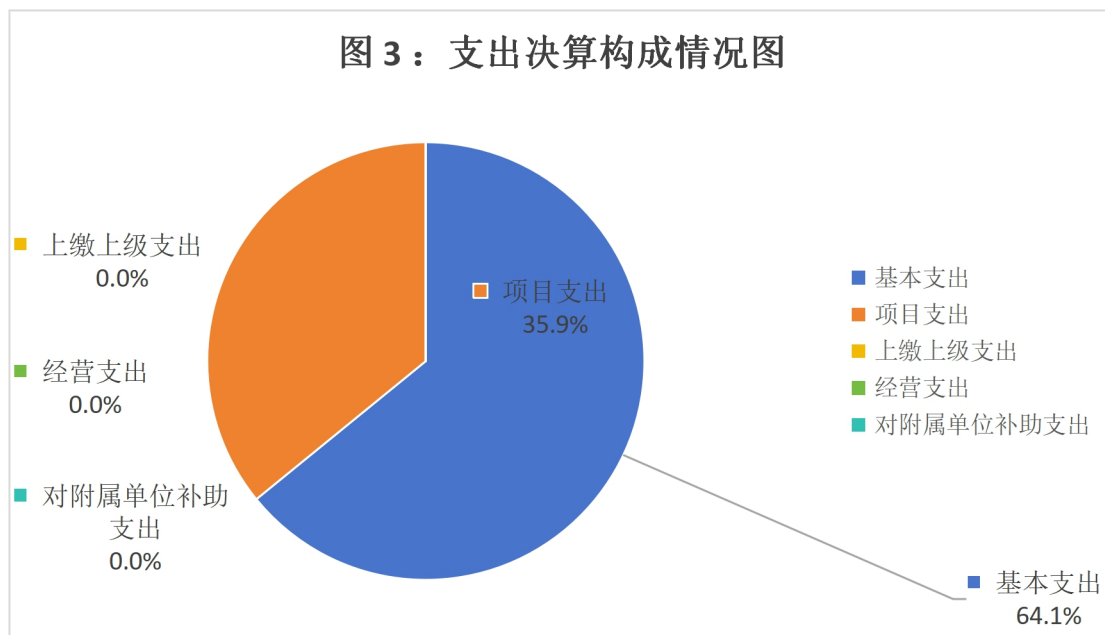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35.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5.04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35.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3.09 万元，占 64.1%；项目支出 191.95 万元，占 35.9%；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35.0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87.09 万元，增长 53.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机构改革要求，区委老干部局及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划转至我单位，人员增加，故收支均增长。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35.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7.09 万元，增长 53.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机构改革要求，区委老干部局及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划转至我单位，人员增加，故收支均增长；本年支出 535.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7.09 万元，增长 53.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机构改革要求，区委老干部局及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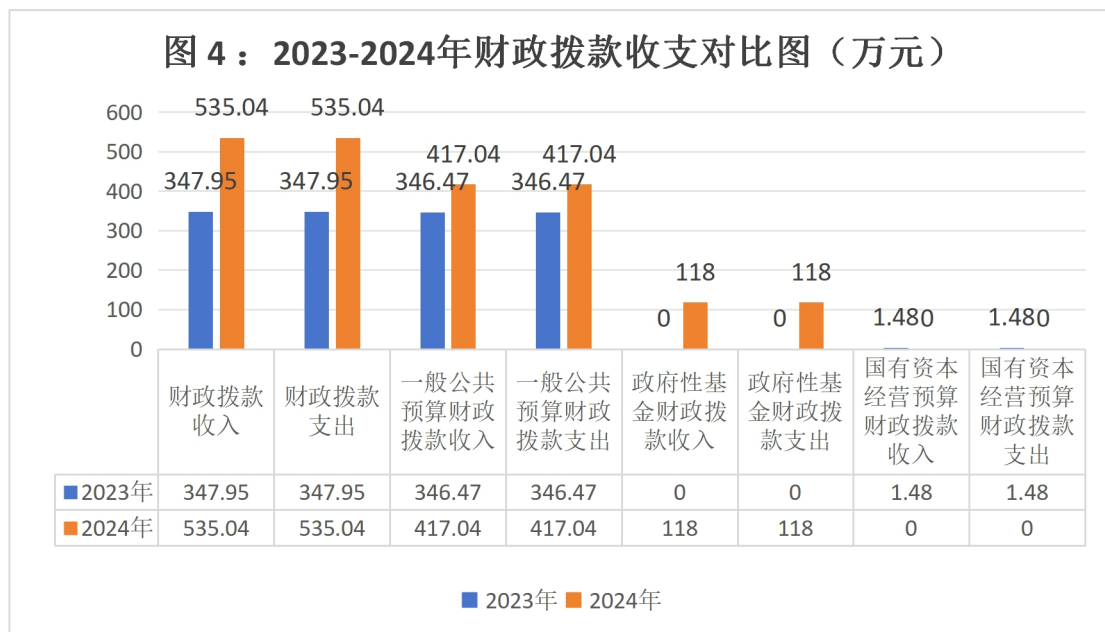
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划转至我单位，人员增加，故收支均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17.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57 万元，增长 2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机构改革要求，区委老干部局及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划转至我单位，人员增加，故收支均增长；本年支出 417.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57 万元，增长 2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机构改革要求，区委老干部局及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划转至我单位，人员增加，故收支均增长。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8.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8.00 万元，增长 100.0%，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118.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8.00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机构改革要求，区委老干部局及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划转至我单位，人员增加，故收支均增长。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减少1.48万元，降低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支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财政补助资金；本年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减少1.48万元，降低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支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财政补助资金。

。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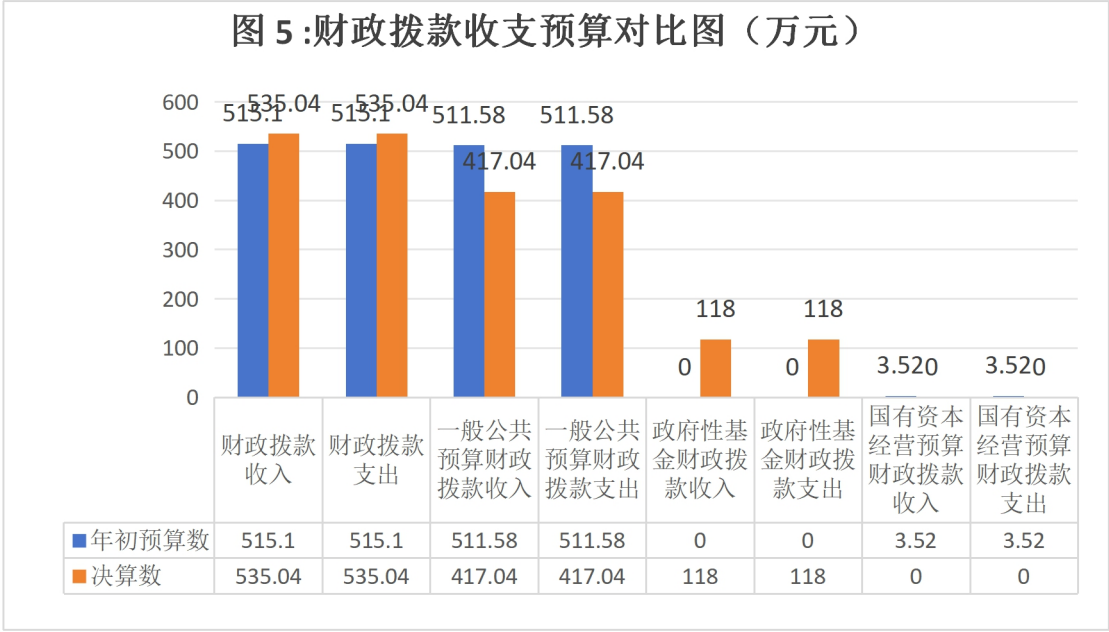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35.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比年初预算增加 19.9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机构改革要求，区委老干部局及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划转至我单位，人员增加，故收支均增长；本年支出 535.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比年初预算增加 19.9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机构改革要求，区委老干部局及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划转至我单位，人员增加，故收支均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1.5%，比年初预算减少 94.5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了干部考察、干部实绩等项目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1.5%，比年初预

算减少 94.5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了干部考察、干部实绩等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118.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机构改革要求，区委老干部局及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划转至我单位，人员增加，故收支均增长；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118.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机构改革要求，区委老干部局及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划转至我单位，人员增加，故收支均增长。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减少 3.5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支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财政补助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减少 3.5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支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财政补助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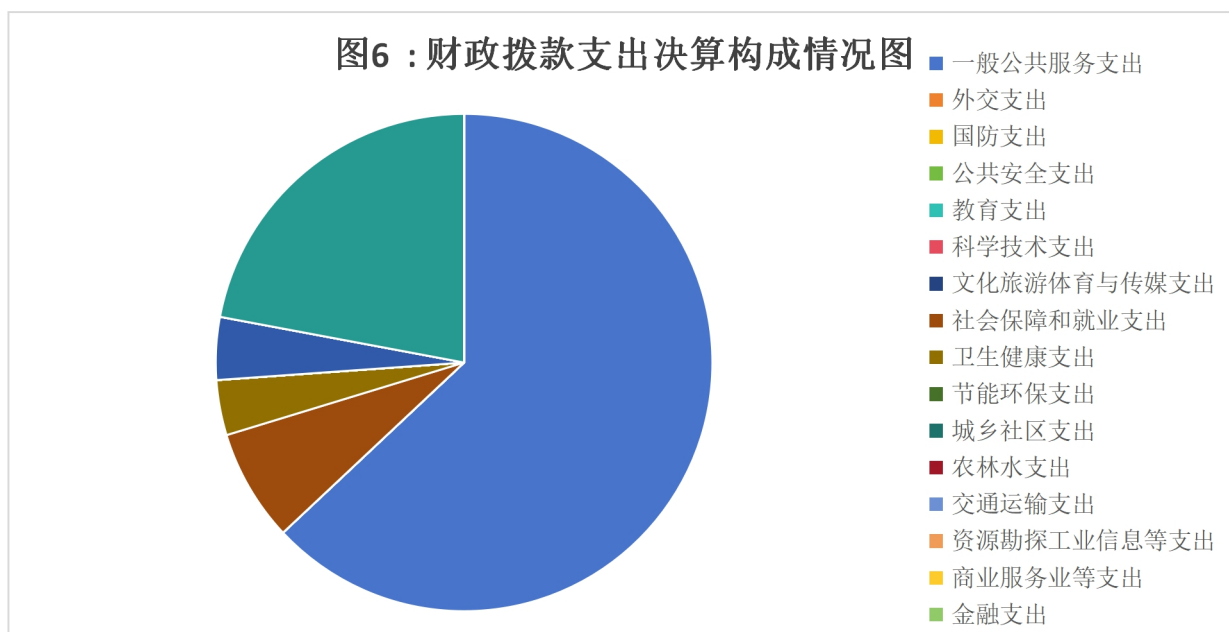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35.0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37.11 万元，占 63.0%，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办公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96 万元，占 7.3%，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9.19 万元，占 3.6%，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1.78 万元，占 4.1%，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3.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15.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7.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

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以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 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与预算持平; 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与预算持平; 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与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 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与预算持平; 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80 万元, 较 2023 年度增加 20.99 万元, 增长 308.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机构改革要求, 区委老干部局及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划转至我单位, 人员增加, 故收支均增长。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91.95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3 个，涉及资金 191.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 2024 年老年大学“游学养”体验官活动资金、人才强冀经费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通过加强对基层党员电化教育工作指导，提高了党员干部素质，为区内综合发展提供组织保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4 年老年大学“游学养”体验官活动资金、人才强冀经费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4 年老年大学“游学养”体验官活动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老年大学“游学养”体验官活动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52 万元，执行数为 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老年大学游学养项目多样化；二是老年大学学员满意度。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2）人才强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才强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

全年预算数为 1.02 万元，执行数为 1.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我区人才工作健康开展；二是推动科技领域发展。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3）慰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慰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47 万元，执行数为 0.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一线党员干部慰问，让一线党员干部感受党的关怀；二是对困难党员慰问，让困难党员感受组织的温暖。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4）基层党组织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层党组织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1 万元，执行数为 1.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全区党建工作进行总体规划；二是完成全区 9699 名党员教育管理培训工作。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5）驻京流动党员党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驻京流动党员党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2.87 万元，执行数为 22.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全区党建工作进行总体规划；二是完成全区 9699 名党员教育管理培训工作。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6）干部考察、干部实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干部考察、干部实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8 万元，执行数为 3.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高科级干部管理的规范性、全面性、科学性；二是提高科级干部管理水平。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7）机关组织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机关组织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11 万元，执行数为 5.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升组织工作水平，做到宣传发动到位、技术培训到位、配套服务到位；二是提高各项

组织工作水平。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8）人才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才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84 万元，执行数为 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人才评选，落实党管人才的要求，选拔专业技术人才，提供待遇保障；二是完成人才各项工作。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9）智慧远教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智慧远教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23 万元，执行数为 5.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对基层党员电化教育工作指导，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素质。；二是通过开展电化教育，提高了干部队伍素质。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10）拨付 2021-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拨付 2021-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34 万元，执行数为 0.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规定金额缴纳城市区生活垃圾处理费；二是按规定时间缴纳城市区生活垃圾处理费。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老年大学“游学”项目-体验型活动资金项目绩效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001 -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源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524700	到位数			0.524700	执行数	0.5247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524700	其中:财政拨款			0.524700	其中:财政拨款	0.5247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社会素质、素养、精神风貌资源、体验型项目养老					完成游学项目各项工作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大学游学项目多个	老年大学游学项目多个	10.00	=	3	项	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流转保障率	正常开展教学次数与数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工作次数与总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游学项目资金保障	游学项目资金保障	20.00	=	0.53	万元	0.53	完成	2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老年人的文化生活	开展多样性课程,丰富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大学学员满意度	老年大学学员满意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董金伶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如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完成值,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预算中拨款转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应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留空白。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果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如某项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90%”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90%”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项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指标值应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或填报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根据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才培训资金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源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16600	到位数	1.016600			执行数	1.0166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16600	其中:财政拨款	1.016600			其中:财政拨款	1.0166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我区人才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了人才工作的正常开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培训覆盖率	专业人才培训应培训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人才就业率	培训人才就业点金帮人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人才工作培训及时性	人才工作培训及时性	10.00	文字描述	按要求完成		已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培训人才成本	为各类人才的支持资金	20.00	≤	10166	元	1.0166	完成	2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科技领域发展情况	推动我区科技领域发展	30.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成效显著		有所提高	完成	2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才工作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人才工作的	10.0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88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董金伶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如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完成值,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预算中拨款转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应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留空白。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资金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如某项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90%”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90%”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项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指标值应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或填报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根据偏差幅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慰问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470398	到位数		执行数		0.470398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470398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0.470398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为30名一级党员干部和困难党员慰问,让一级党员干部和困难党员切实感受到党的关怀和温暖。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次数	慰问次数	10.00	≥	1	次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慰问活动开展的质量	对党员干部和困难党员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慰问活动开展及时性	慰问活动开展及时性	10.00	文字描述		及时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慰问经费人均成本	慰问经费人均成本	20.00	≤	500	元	500	完成	18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党员生活情况	改善困难党员生活情况	30.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改善	有所改善	完成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一级党员干部和困难党员	一级党员干部和困难党员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董金岭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按时完成任务, 即填写实际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决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预算中未列支的其他项目,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需填报, 直接保留空白。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决算调整为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按实际执行数填, 指标完成情况按实际填,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果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置,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最高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际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按时完成任务与预算指标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项目预算指标预期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多少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按时完成任务应具有逻辑关系, 当按时完成任务达到预期指标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差程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层党组织建设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06000	到位数		执行数		1.806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60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80600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在全区基层党组织建设, 完成全区9699名党员教育培训工作	完成了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党员人数	对全区基层党组织建设	10.00	≥	9699	人	9699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对基层党组织建设培训	对全区基层党组织建设培训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对基层党组织建设培训	对基层党组织建设培训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次培训学习成本	每次对基层党组织建设	20.00	≤	380	元	300	完成	18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组织建设	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层党组织建设	基层党组织建设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董金岭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按时完成任务, 即填写实际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决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预算中未列支的其他项目,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需填报, 直接保留空白。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决算调整为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按实际执行数填, 指标完成情况按实际填,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果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置,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最高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际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按时完成任务与预算指标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项目预算指标预期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多少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按时完成任务应具有逻辑关系, 当按时完成任务达到预期指标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差程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在京流动党员党建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001 - 中国共产党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		资金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871556	到位数		20.871556	执行数	20.87155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0.871556	其中:财政拨款		20.871556	其中:财政拨款	20.87155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向在京流动党员办公场地107平方米租赁及工作经费支付,保障在京党员的				保障了在京流动党员正常开展工作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得分	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地租赁平米数	在京流动党员办公场地	10.00	107	平方米	107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办公场地租赁环境	保障在京流动党员办公	10.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流动党员党建工作完成	保障在京流动党员正常	10.00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办公场地租赁费成本	在京流动党员工作经费	10.00	25	万元	20.87	完成	8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全年成本	在京流动党员工作经费	10.00	2	万元	2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管理服务实效	在京流动党员的满意度	30.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提高	有所提高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占总数的比	10.00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表人:	董金伟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按时序完成, 对照与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按时序完成,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列原则填写“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初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支结转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无预算或结转资金的项目,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算数保留两位。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初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除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按实际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如系统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参照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其设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 项目安排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计算,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按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系统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按时序完成与预算指标进度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系统列明项目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次。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按时序完成应当具有逻辑关联,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预算值设定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率达到30%及以上), 应按指标权重适度调高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干部考察、干部安置经费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001 - 中国共产党某某市委北碚区委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784,954	到位数				3,784,954	执行数	3,784,954 100				
	其中:财政拨款	3,784,954	其中:财政拨款				3,784,954	其中:财政拨款	3,784,95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科级干部管理的规范性、全面性、科学性					提高了科级干部管理水平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级干部及党群系统一级反映配合市委组织部规范		10.00 ≥	95	百分比	95		9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科级干部及党群系统一级反映规范管理干部		10.00 ≥	95	百分比	95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干部选拔工作完成率	反映年度内落实干部	10.00	文字描述			按计划完成	完成	完成	20	
		成本指标	经费保障率	经费执行情况	20.00 ≥	95	百分比	95		95	完成	2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培养锻炼干部队伍	提高干部队伍素质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占总数的比	10.00 ≥	95	百分比	95		95	完成	2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董金伟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按实际完成, 则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完成值, 可量化的按实际完成值, 不可量化的按预期完成值,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算调整为0或时收取资金未到位的项目, 以及当年预算中未明确列为其他项目的, 则填写预期0, 到账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需填报, 直接保留空白。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算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0, 则按预期填写“未完成”, 自评得分0分;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果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如某项指标未完成, 其分值可酌情调减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生成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预算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与预期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或增加多少人次、增加多少人次。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按实际完成值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写“完成”, 否则填写“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写“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预算值设定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偏离幅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机关组织事务经费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001：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105450	到位数		5.105450	执行数		5.10545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105450	其中:财政拨款		5.105450	其中:财政拨款		5.1054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组织工作水平，做到宣传发动到位、技术培训到位、配套服务到位				提高了各项组织工作水平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史编撰数	组织史编撰数	10.00 ≥	1	条	0	完成	8	
			质量指标	组织史编撰质量	组织史编撰质量	10.00	文字描述	按文件要求	按要求完成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组织史编撰进度	组织史编撰完成进度占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组织史编撰成本	组织史编撰成本	20.00 ≤	11.88	万元	5.1	完成	1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组织史教育	通过培训、展览、考评、	3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重点对象的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3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董金铃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请填写实际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决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基金保留待支。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果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际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预算指标预期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才工作经费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836600	到位数		0.836600	执行数		0.8366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836600	其中:财政拨款		0.836600	其中:财政拨款		0.8366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人才评选，落实党管人才的要求，选拔专业技术人才，提供待遇保障				完成人才各项工作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绩效标准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评选数量	专业人才评选应选尽选	10.00 ≥	95	百分比	90	完成	8		
		质量指标	人才就业率	评选人才就业占全部人数	10.00 ≥	95	百分比	90	完成	9		
		时效指标	工作经费拨付及时性	工作经费拨付及时性	10.00	文字描述	按文件要求拨付	按要求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引进人才成本	为各类人才发放的支持	20.00 ≤	4.28	万元	0.84	完成	18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科技领域发展情况	推动我区科技领域发展	30.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成效显著	有所提高	完成	2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引进人才满意度	引进人才满意度重点对象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董金铃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请填写实际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决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基金保留待支。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果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际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智慧党建平台工作经费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为党建平台83个站点维护,加强对基层党员电化教育工作指导,不断提升党员				null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站点数量	服务党建平台站点数量	0.00	83	个	null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电教片拍摄制作数量	反应本区典型经验推广	0.00	2	每年2部电教片及以上	null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党建工作效率	党建工作效率	0.00	95	百分比	null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党建站点运营成本	平均每个党建站点运营成本	0.00	400	元	null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电教片拍摄制作	反应本区典型经验推广	0.00	2	每年2部电教片及以上	null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占总数的比	0.00	95	百分比	null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董金伶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按照先完成, 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按照先完成,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拨款资金未到位的项目, 以及当年预算中拨款转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需填报, 直接保留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如某项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最高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按照先完成与预算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项指标预算指标值为≥3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填写与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拨付2021-2024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补贴项目绩效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342000	到位数		0.342000	执行数		0.342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342000	其中:财政拨款		0.342000	其中:财政拨款		0.342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根据市场价格下发的《关于调整城市区生活补贴处缴费标准的批复》(秦价[2021]第10号)进行了城市区生活补贴处缴费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2024年在职职工	2021-2024年在职职工	10.00	1140	人	1140	完成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按照规范足额缴纳社保	按照足额缴纳社保	10.00	文字描述	足额缴纳	足额缴纳	完成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时缴纳生活补贴处缴费	按时缴纳生活补贴处缴费	10.00	文字描述	及时缴纳	及时缴纳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活补贴处缴费标准	生活补贴处缴费标准	20.00	3	元/人/月	3	完成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支持城市发展	积极支持城市发展	10.00	文字描述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完成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95	%	95	完成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董金伶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按照先完成, 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按照先完成,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拨款资金未到位的项目, 以及当年预算中拨款转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需填报, 直接保留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如某项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最高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按照先完成与预算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项指标预算指标值为≥3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填写与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